

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

（二） 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通过专人送达、微信或邮件等方式传达至各位董事；

（三） 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；

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表决董事 9 人。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。

公司董事长董志宏先生因工作岗位变动原因于2026年7月20日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、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、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，辞职报告送达即生效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公司董事会提名李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

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2、《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。

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将于 2026 年 8 月 5 日 14:30 在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玉兰路 2 号湘邮科技园八楼会议室召开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一日